

**国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一、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之含义如下：

达声股份：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金田公司：新疆宏大投资（集团）金田产业有限公司

宏大地产：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达声电子：深圳市赛格达声电子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进出口有限公司

天轮公司：深圳市天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通证券：国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关联交易指：（1）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电子有限公司 93%的股权给新疆宏大投资（集团）金田产业有限公司；（2）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进出口有限公司 51%的股权给新疆宏大投资（集团）金田产业有限公司；（3）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深圳市天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2.01%的股权给新疆宏大投资（集团）金田产业有限公司。

本财务顾问：国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财务顾问报告：国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之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审计基准日：2001 年 9 月 30 日

元：人民币元

二、绪言

受达声股份的委托，国通证券担任本次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就达声

股份以下三笔关联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1)达声股份出售所持有的达声电子 93%的股权给金田公司；(2)达声股份出售所持有的进出口公司 51%的股权给金田公司；(3)达声股份出售所持有的天轮公司 92.01%的股权给金田公司。

本财务顾问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1年修订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各方提供的董事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书、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有关资料制作的，旨在对本次关联交易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

声明事项：

1. 本财务顾问与本次交易各方当事人除本事项外无其他利益关系；
2. 本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之资料由达声股份及相关各方提供，提供方对资料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
3. 本财务顾问仅就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及其是否符合全体股东之利益发表意见，并不对会计、审计方法及其结论发表意见；
4. 本财务顾问没有委托和授权任何其他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财务顾问报告中列载之信息和本财务顾问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方及关联关系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方及关联关系

（一）本次关联交易各方

1、达声股份——本次关联交易的出售方

达声股份前身——深圳市达声电子有限公司，创建于1987年，1988年11月始进行股份制改组，以原公司净资产折为135万发起人股，1988年12月向内部职工发行300万股，1991年转换成上市标准股票，1992年4月13日“深达声A”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公司1999年追溯调整及2000年亏损且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公司股票于2001年4月19日起被深交所转为ST股票。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赛格工业大厦五楼；法定代表人：张红斌；注册资本：14359.37万元；经营范围（主营）：电子信息产品；旅游服务；进出口贸易；房地产开发。

最新股本结构及财务指标（截止2001年9月30日）：

总股本：143,593,664 股；流通股本：79,560,961 股；总资产：98684.32 万元；总负债：93089.27 万元；所有者权益：5595.05 万元；净利润：-1800.97 万元；每股收益：-0.1254 元；每股净资产：0.3896 元；净资产收益率：-32.19%。

2、金田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购买方

金田公司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 号 6 楼 6011#；法定代表人：王跃辉；注册资本：2400 万元；主营：机械制造，电子产品，金属材料（黄金除外），汽车配件，建筑安装材料，家电，办公设备，摄录像器材，百货，通讯产品（专项审批除外），纺织品，畜产品，土特产的销售；矿山开发。

最新财务指标（截止 2001 年 11 月 30 日）：

实收资本：2400 万元；总资产：4142.10 万元；总负债：1893.47 万元；所有者权益：2248.64 万元；净利润：-30.78 万元。

3、达声电子

1) 基本情况

达声电子于 1994 年 3 月 3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公司注册资本：3000 万元；法人代表：兰七一；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工业大厦五楼；经营范围：生产、加工视听产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公司股东为：达声股份（占 93%）、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占 5%）、达声股份工会（占 2%）

2) 经营和财务状况

截至目前达声电子经营状况恶化，部份资产被法院查封，公司已处于停业状态。

根据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达声电子 1999 年、2000 年及 2001 年第 D249 号专项审计报告，达声电子近两年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7745	4635	4373
总负债	2543	1768	2470
净资产	5202	2867	1903
主营收入	6520	100	4
净利润	-230	-574	-964

3) 资产结构

根据审计报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达声电子主要资产构成如下：

- 货币资金：6.22 万元；
- 存货原值：462 万元， 存货净值：299 万元，已计提跌价准备 163 万元；
- 股权投资：达声电子投资 180 万元，占东莞市达声（深圳）实业联合公司 30% 股权，因东莞市达声（深圳）实业联合公司净资产为负数，已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帐面净值为零。
- 应收款项原值：4004 万元，其中，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 3647 万元，占 91%，应收款项净值：3992 万元，该项计提坏帐准备 12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198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35 万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163 万元。
- 上述资产中，被法院查封的资产包括帐面金额为 404 万元的库存商品（存货）和一辆原值 25 万元的中巴（固定资产）。

4、进出口公司

1) 基本情况

进出口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正式成立的外贸企业，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工业大厦；法人代表：咎廷全；注册资本：500 万元；经营范围：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1004 号文规定办理）。公司股东为：达声股份（占 51%）、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占 30%）、天轮公司（占 19%）。

2) 经营及财务状况

目前，进出口公司已经停止经营。

根据达声股份提供的 1999 年财务报表、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2000 年及 2001 第 D247 号专项审计报告，进出口公司近两年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3377	3038	2090
总负债	2835	2794	1899
净资产	541	244	191
主营收入	1122	1445	——
净利润	-41	-298	-53

3) 资产结构

根据审计报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进出口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如下：

- 货币资金：9.32 万元；
- 应收款项原值：2083 万元，其中，帐龄 2-3 年应收款 1341 万元，占 64.38%，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 451 万元，占 21.65%。应收款项净值：2079 万元，该项共计提坏帐准备 4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3.6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1.82 万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1.83 万元。

5、天轮公司

1) 基本情况

天轮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1994 年 2 月 28 日正式成立。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工业大厦五楼；法人代表：黄巨交；注册资本：413 万元；经营范围是：生产经营通信设备、软件及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司股东为：达声股份（占 92.01%）、达声股份工会（占 7.99%）。

2) 经营及财务状况

目前，天轮公司已处于停业状态。

根据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1999 年、2000 年及 2001 第 D248

号专项审计报告，天轮公司近两年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956	922	686
总负债	555	542	395
净资产	401	380	291
主营收入	244	——	——
净利润	-15	-21	-90

3) 资产结构

根据审计报告，截止 2001 年 9 月 30 日，天轮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如下：

- 货币资金：2.27 万元；
- 应收款项原值：683 万元，其中，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 595 万元，占 87%，应收款项净值：681 万元，该项计提坏帐准备 2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11.7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 万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9.77 万元；

（二）各关联方关系

（1）宏大地产已与达声股份第一大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受让其所持的达声股份 28%的股份，相关股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受让事宜实施完毕后，宏大地产将成为达声股份第一大股东，因此，达声股份与宏大地产构成潜在关联方关系。

（2）金田公司与宏大地产系受同一法人控制的法人。

（3）达声电子系由达声股份和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达声股份工会共同出资设立，其中，达声股份持有达声电子 93%股权，为控股股东。

（4）进出口公司系达声股份和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达声股份工会和天轮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达声股份持有进出口公司 51%股权，为控股股东。

（5）天轮公司系由达声股份和达声股份工会共同出资设立，其中，达声股份持有天轮公司 92.01%股权，为控股股东。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原则和目的

（一）关联交易的原则

1. 公平、公开、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的原则；
2. 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原则；
3. 符合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的原则。

（二）关联交易的目的

1. 本次关联交易旨在优化达声股份资产结构，对公司的业务规划进行调整；
2. 通过本次交易，对已经停业、连年亏损的下属企业进行处理，避免增加亏损，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并利于公司减轻历史包袱，集中资源发展重点业务；
3. 本次交易可为达声股份带来 1280 万元现金流入，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目前缺乏运营资金的局面。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达声股份提供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

1、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1）达声股份所持有的达声电子 93%的股权；

（2）达声股份所持有的进出口公司 51%的股权；

（3）达声股份所持有的天轮公司 92.01%的股权。

达声股份确认以上股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止，未设置任何抵押等担保权益，亦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2、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款

- （1）根据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同特字[2001]第 D249 号审计报告，以 2001 年 9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达声电子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为 1903.02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是以经审计的净资产

为参考依据，并综合考虑到达声电子已经停业，连年亏损，公司资产主要为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及被法院查封的货品，公司主营业务不符合产业导向，但在中亚地区有一定发展空间等情况，达声股份与金田公司经充分协商，确定该部分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61.88 万元；

(2) 根据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同特字[2001]第 D247 号审计报告，以 2001 年 9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进出口公司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为 190.88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是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参考依据，并考虑到进出口公司已经停业，连年亏损，公司资产主要为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达声股份与金田公司经充分协商，确定该部分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8.41 万元；

(3) 根据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同特字[2001]第 D248 号审计报告，以 2001 年 9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天轮公司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为 290.58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是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参考依据，并考虑到天轮公司已经停业，连年亏损，公司资产主要为帐龄 3 年以上应收款，达声股份与金田公司经充分协商，确定该部分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60.41 万元。

3、交易价款支付方式

(1) 经双方协商同意，金田公司于转让达声电子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签定后十日内向达声股份支付本次金额相当于全部股权转让款 50%的定金，即 530.94 万元，剩下 50%即 530.94 万元在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付清。

(2) 经双方协商同意，金田公司于转让进出口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签定后十日内向达声股份支付金额相当于全部股权转让款的定金 58.41 万元。

(3) 经双方协商同意，金田公司于转让天轮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签定后十日内向达声股份支付金额相当于全部股权转让款的定金 160.41 万元。

4、本次关联交易生效条件

本次关联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将报请达声股份 200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表决通过之日即为协议生效之日。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一）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建立在以下假设前提之下：

- 1．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 2．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其他障碍，能够顺利完成；
- 3．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 4．达声股份和金田公司所处的社会环境、经营环境无重大变化；
- 5．无其他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评价

经过审慎、必要的调查，查阅了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审计报告和交易各方的基本资料等我们认为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所需查阅的文件，及就有关事项进行了相关的询问和详尽的讨论后，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如下：

1、合法合规性

对于本次关联交易，各方当事人履行了如下程序：

- （1）2001 年 11 月 16 日，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及天轮公司分别通过同意达声股份转让股权的股东会决议，三家公司的其余股东做出了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承诺；
- （2）2001 年 11 月 20 日，金田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关于收购达声股份所持有的达声电子 93%股权、进出口公司 51%股权及天轮公司 92.01%股权的决议；
- （3）2001 年 11 月 23 日，达声股份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向金田公司转让所持达声电子股权、进出口公司股权及天轮公司股权的决议，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

(4) 2001 年 11 月 23 日，达声股份与金田公司分别就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及天轮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5) 本次交易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平合理性

本次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性及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有以下方面：

(1) 本次关联交易的方案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达声股份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不存在相互隐瞒、欺诈问题；

(2)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转让价格重点考虑以下因素：

- 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
- 三家转让公司的资产质量：三家公司的资产总计为 7149 万元，其中一年以上应收款为 6540 万元，占资产总计的 91.48%。三家公司采用应收帐款余额百分比法对各种帐龄的应收款统一按 3%计提坏帐准备，会计师因无法依据三家公司提供的资料对应收款项可能收回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而出具了保留意见。本财务顾问认为，三家公司按其坏帐准备政策计提坏帐准备后，应收帐款仍存在较高的无法收回的风险；
- 三家转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三家公司已经停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能力难以确定。

(3) 此次资产出售，有利于达声股份优化资产，减轻历史包袱，集中资源发展重点业务。而金田公司此次购买行为，则体现了潜在关联方股东在重组达声股份、提升达声股份素质方面的努力。

因此，本财务顾问认为：此次交易价格低于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和天轮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但交易价格相对公平，该交易行为实质上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交易在公开公平的情况下进行。

七、风险提示

作为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我们提请达声股份的股东和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问题：

- 1．本次关联交易还须经达声股份 200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才能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 2．本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达声股份的任何投资建议，对于投资者根据本报告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 3．本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认真阅读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达声股份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关联交易公告及审计报告等信息披露资料。

八、备查文件

- 1．达声股份董事会关于出售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天轮公司股权的决议；
- 2．金田公司股东会关于购买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天轮公司股权的决议；
- 3．达声股份和金田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 4．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天轮公司有关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
- 5．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同特字[2001]第 D247 号、第深同特字[2001]第 D248 号、深同特字[2001]第 D249 号审计报告；
- 6．达声电子、进出口公司及天轮公司 1999 年、2000 年财务报表。

国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12 月 20 日